

明陽中學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3 年 7 月 16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行政樓 1 棟 技訓樓 1 棟 餐廳 1 棟 至善樓 1 棟 至美樓 1 棟	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6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7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。 8. 飲用水管理條例。 9.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。 10. 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	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2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12 年 10 月 18 日。 2. 昇降(電梯)設備：本校無此設備。 3. 機械停車設備：本校無此設備。 4. 空調冰水主機及冷卻水塔：本校無此設備。 5. 自來水水塔，每年委託廠商清洗 1 次。112 年於 11 月 10 日檢查校內水塔無結垢情形。每季檢查水質標準，最近 1 次檢測日期為 113 年 3 月 7 日。 6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已於 113 年 2 月 20 日測試消防設備，已於 3 月 2 日申報。 7. 高低壓電力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及緊急發電機測試，6 月份於 113 年 6 月 26 日保養測試完成。並於每半年辦理高壓設備檢驗，上半年於 112 年檢驗於 6 月 5 日辦理；下半年檢驗於 12 月 15 日辦理。
2	污水處理場 (含設備)	1. 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。 2. 污水處理場操作及維護契約。	1. 明陽中學委託專業廠商依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」規定，每半年申報 1 次。112 年上半年度已於 7 月份申報完成。112 年下半年已於 113 年 1 月份申報完成。113 年上半年度已於 7 月份申報完成 2. 明陽中學委託廠商每月辦理 1 次污水處理設備保養。113 年 6 月份於 6 月 11 日保養。
3	機關內通行道路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為 112 年 12 月 19 日，檢查結果學校內通行道路無堆置雜物，路面無破損。另不定期檢查通行道路有無異狀。
4	擋土牆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	本校無此設施。

明陽中學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3 年 7 月 16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5	機關內路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為 112 年 12 月 19 日，檢查結果學校內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功能正常，設施完整。另不定期檢查相關設施。
6	圍牆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為 112 年 12 月 19 日，檢查結果學校內牆體結構完整無裂縫破損情形。
7	炊場鍋爐	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。	鍋爐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」、「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每年定期檢查 1 次，112 年於 11 月 16 日檢查完畢。